

证券代码：836157

证券简称：顺邦通信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157	顺邦通信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北京市炜衡（沈阳）律师事务所包志鹏、闫学刚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沈东一路 50 号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在 2024 年度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 2024 年公司治理情况和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制作了《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2024 年，在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的大力支持与配合下，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状况和

财务情况。在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活动和审议执行程序过程中，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等方面进行有效的监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制作了《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汇报 2024 年年度监事会履职情况。

（三）审议《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报告》和《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以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为基础，根据 2024 年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管理层编制了《顺邦通信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总结 2024 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财务指标情况。

（五）审议《顺邦通信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管理层以 2024 年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为基础，综合分析公司面临的挑战和机遇，结合行业发展现状、宏观经济环境及 2025 年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对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编制了《顺邦通信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顺邦通信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经营计划，为保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能力，同时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顺邦通信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议案

为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前提下，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在不超过 4000 万元的额度内，自股东大会决策之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内滚动使用。

（八）审议《顺邦通信关于续聘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且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登记时，自然人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其他有效持股凭证的复印件；法人单位需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

本次会议登记方式为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5 日 8：30-9：30

（三）登记地点：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沈东一路 50 号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田庚

联系电话：024-53969999

传真：024-53828080

联系地址：辽宁省沈抚示范区沈东一路 50 号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辽宁顺邦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